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达日期:2022年9月27日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经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2年9月2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参加华安证券申购费率的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519158	新华趋势领先混合
519162	新华增利债券A
519163	新华增利债券C
000140	新华周期精选股票
000584	新华量化灵活配置混合C
003338	新华外生增长灵活配置混合
000973	新华增利债券
519091	新华量化灵活配置
519093	新华趋势领先混合
519095	新华周期精选混合
519097	新华中证500混合
519099	新华灵活主题混合

二、活动内容

1、费率优惠内容

费率优惠活动自2022年9月28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华安证券信息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华安证券申购我司上述适用基金(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具体折扣以华安证券公告为准。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投资者在华安证券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基金转换等业务时,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华安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8

公司网址:www.hazzq.com

(2)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公司网址:www.ncfund.com.cn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7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及参加网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达日期:2022年9月27日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赢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2年9月29日起,本公司将增加攀赢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攀赢基金协商一致,自2022年9月29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攀赢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519087	新华优选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	519089	新华优选成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	519091	新华增强收益货币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	519093	新华钻石品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	519095	新华行业周期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6	519097	新华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7	519099	新华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8	519100	新华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9	519102	新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0	009100	新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1	519156	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2	519157	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3	519158	新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4	519160	新华量化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5	519162	新华安享基金定期开放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6	519163	新华安享基金定期开放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7	519165	新华价值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基金。攀赢基金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者指定的日期从投资者的银行账户内自动扣划约定的款项用以申购基金。投资者在开办上述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上述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该基金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具体办理时间详见攀赢基金的公告。

2.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3.申请方式

3.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攀赢基金的规定。

3.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攀赢基金的规定。

3.4.申购日期

4.1.投资者应遵循攀赢基金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同为基金合同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日)。

4.2.攀赢基金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5.定投业务起点

通过攀赢基金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额均为1元人民币。定投业务不受日

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2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本次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约定,协议中约定的计划数为预测值,实际完成情况以采购下单产品和数量为准,具体实施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2.本框架协议若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5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本次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虽已对协议双方的权利义务、争议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规定,但协议约定的合作期限为5年,执行周期较长,履行过程中如出现宏观经济波动、行业政策变化、需求预测调整等因素,可能存在协议无法全部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谨慎决策,规避投资风险。

一、协议签署概况

近日,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优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优咔”)与浙江寰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寰福科技”)签署《产品合作框架协议》及《附属(MNO)产品协议》与《运维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寰福科技在5年内计划向上海优咔采购1,000万套配套软件产品和服务。

本次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是框架协议,具体金额根据实际采购情况而定,合同金额不确定。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合同的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后续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合同双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寰福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MA27XHYK3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6年5月4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琳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启迪路198号A-102-972室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计算机系统集成、通信技术、手机软件、电子产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网络广告发布;销售:计算机软件、电子元器件、汽车摩托车零部件、汽车电子设备;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商务信息咨询。

(2)公司名称:上海优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7MA1G18Y748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0年11月16日
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姚伟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丰谷路315弄24号1-3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销售化妆品、卫生用品、日用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汽车用品、润滑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汽车配件;仪器仪表、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网络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寰福科技不存在关联关系。寰福科技信用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不属于

失信被执行人;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寰福科技不存在关联关系。寰福科技信用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不属于

失信被执行人;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